

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日間部暨進修部轉學生註冊調整

辦理事項	說明
繳交註冊費用 (未辦理就學貸款或減免者)	一、繳費截止日：除超商繳費至 109 年 2 月 5 日（三）止，其餘各通路繳費延長至 109 年 2 月 10 日（一）止。 二、請於繳費截止日前①持註冊繳費單至元大銀行各分行、郵局、超商(統一、全家、OK、萊爾富)或利用 ATM、信用卡繳費（信用卡繳費限註冊繳費單未修改異動金額之學生，操作方式請參閱出納組網站說明）②使用手機上網搜尋元大校務網，並至超商(統一、全家、OK、萊爾富)利用手機條碼繳費。
辦理就學減免 辦理就學貸款 (須先至台灣銀行對保)	一、辦理就學貸款或就學減免者繳費截止日得延長至 109 年 2 月 10 日（一）。 二、請將<u>臺灣銀行對保單學校存查聯</u>或<u>申請就學減免相關資料</u>先行於 109 年 2 月 6 日前掛號郵寄回學校，經承辦單位審核資料無誤後隔天，繳交未貸款或未減免的餘額，請重新下載列印註冊繳費單，可至元大銀行各分行、郵局、ATM 繳費。 三、請至元大銀行網站 (http://school.yuantabank.com.tw) 輸入學生學號，重新下載列印註冊繳費單（列印前請先詳閱網站注意事項）。
弱勢助學計劃之 就學補助	一、符合申請條件者請於 109 年 2 月 3 日起至 2 月 6 日止向課指組提出申請(請原就讀學校開立申請通過補助證明，需有原學校代碼，傳真至 04-36002308課指組)。經承辦單位審核資料無誤後隔天，繳交未補助的餘額，請重新下載列印註冊繳費單，可至元大銀行各分行、郵局、ATM 繳費。 二、若未持證明者，將於繳交證明後，於本學期末核發補助金額，故<u>註冊前仍須依繳費單金額繳費</u>。
郵寄繳回項目	一、繳費單學校存查聯 ①以 ATM 或信用卡繳費者，請於「繳費單學校存查聯」填寫繳費日期、聯絡電話並簽名。 ②利用信用卡繳費者亦得至信用卡繳費平台 (https://www.27608818.com/ipaymentGW/) 之【學費繳納/查詢】項下列印繳費證明繳交。 ③手機條碼繳費者，請於「超商繳費收據憑單」註記班級、學號、姓名後繳回或於元大校務網列印收據繳回。 ④於元大銀行各分行、郵局及超商繳費者請直接繳回繳費單學校存查聯。 二、修業轉學證明書或同等學力證明正本。 三、原校歷年中、英文成績單各 2 份。 四、原校體檢卡正本，如為影本則須加蓋原校戳章。 五、臺灣銀行對保單學校存查聯（辦理就學貸款者）。 六、申請就學減免相關資料（辦理就學減免者）。 七、退伍令影本（男生已服兵役者）。
郵寄地址	請以「掛號郵件」郵寄，地址：臺中市南屯區嶺東路一號 嶺東科技大學收 日間部轉學生請註明「教務處註冊組收件」； 進修部轉學生請註明「進修部教務組收件」。

其他	一、其他項目請依先前寄發之註冊須知內容辦理。 二、若受疫情影響無法依規定時間辦理註冊者，請與各教務單位聯絡，以專案方式辦理。 註冊組聯絡電話：(04) 23892088#1621；E-MAIL:ltu1620@teamail.ltu.edu.tw 教務組聯絡電話：(04) 23892088#2632；E-MAIL:ltu2610@teamail.ltu.edu.tw
----	--